

副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書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2樓
承辦人：巡官 吳偉輔
電話：3383140
電子信箱：wufu@tyhp.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
大隊秘書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桃警交大秘字第11400232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茲敦聘臺端擔任本大隊新任性別歧視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
召集人兼會議主席），任期自114年8月25日起至116年2月14
日止，請查照。

說明：檢附委員名冊1份。

正本：林委員健祥

副本：本大隊直屬中隊、組、室及中心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性別歧視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名冊

(任期自114年2月15日起至116年2月14日止)

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副大隊長室(二)	副大隊長	林健祥	召集人兼會議主席(任期自114年8月25日起至116年2月14日止)
綜合組	業務助理	徐秀蘭	
會計室	主任	陳雅琳	(任期自114年6月5日起至116年2月14日止)
執法組	組長	連國豐	
直屬中隊	中隊長	徐國智	

